

传媒与设计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学院根据《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传媒与设计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1. 各专业考生进入复试的最低分数要求

学院根据 2022 年各专业上线情况及招生计划，在符合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按照生源充足的专业不低于 120% 的差额比例，制定各专业一志愿考生专业分数线。

报考类型	专业	专业代码	一志愿考生 复试分数线	单科(满分 =100)	单科(满分 >100)	招生计划	已接收推 免生人数	复试 人数
学术学位硕士	新闻传播学	050300	367	56	84	13	1	4
专业学位硕士	新闻与传播	055200	375	56	84	47	4	56
专业学位硕士	新闻与传播 (少于计划)	055200	274	30	45	6	-	8
专业学位硕士	新闻与传播 (退役大学生 士兵计划)	055200	342	30	45	1	-	2
专业学位硕士	艺术设计	135108	403	40	60	16	8	10

2. 复试时间

(1) 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

报考类型	专业	复试时间
学术学位硕士	050300 新闻传播学	3月25日 10:00 开始
专业学位硕士	135108 艺术设计	3月25日 9:00 开始
专业学位硕士	055200 新闻与传播	3月26日 9:00 开始
专业学位硕士	055200 新闻与传播(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3月26日 9:00 开始
专业学位硕士	055200 新闻与传播(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3月26日 9:00 开始

(2)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时间

专业	加试时间	加试科目
055200 新闻与传播	3月24日 9:00	1.传播学概论 2.新媒体概论

(3) 复试方式：根据学校规定，研究生远程复试选择学信网开发的网络远程复试平台作为主要平台，且将腾讯会议和钉钉作为备用系统。

(4) 同等学力加试方式为笔试，采取远程网络监控方式。

(5) 复试地点：考生自主选择符合线上复试要求的地点，保证网络畅通，独立、无干扰场所，提前做好远程复试的各项准备。

3.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参加复试，考生本人及相关的证件材料须与考生网报信息一致。如有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其复试资格。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考生实名登录线上复试系统，通过“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综合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措施，审查核验考生身份。

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学院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在校生学籍有问题须提供学信网上的学籍验证报告，往届生毕业信息有问题须提供学信网上的学历认证报告。

审查通过后，考生签订电子诚信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同时，网上缴纳复试费 100 元。

登录系统后，考生根据学院要求上传复试所需材料的电子版：

(1) 应届毕业生必须提供以下材料：

- ① 大学阶段学习成绩单（复印件照片或扫描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院系公章）
- ② 《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复试个人陈述表》（上传 PDF 文档）
- ③ 外语水平证明（插入在个人陈述表中）
- ④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摘要和主要内容介绍（插入在个人陈述表中）
- ⑤ 在校期间取得的各类奖励（插入在个人陈述表中）
- ⑥ 《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政审函调表》（复印件照片或扫描件，须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 ⑦ 《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诚信承诺书》
- ⑧ 《北京工商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健康状况自主申报表》

(2) 往届毕业生必须提供以下材料：

- ① 大学阶段学习成绩单（复印件照片或扫描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院系公章）
- ② 《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复试个人陈述表》（上传 PDF 文档）
- ③ 外语水平证明（插入在个人陈述表中）
- ④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摘要和主要内容介绍（插入在个人陈述表中）
- ⑤ 目前从事的工作、获得的科研成果、业绩的奖励、发表的论文、从事科研课题等介绍（插入在个人陈述表中）
- ⑥ 《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政审函调表》（复印件照片或扫描件，须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⑦ 《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诚信承诺书》

⑧ 《北京工商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健康状态自主申报表》

(3) 上述材料涉及本人签字处须插入清晰可识别的电子签名。

(4)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还需提供“报考 2022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扫描件。

(5)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还需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复印件照片或扫描件。

(6) 艺术设计专业学位考生还需提供个人作品集电子版（合并为一个 PDF 文档上传），于 3 月 24 日（周四）前将个人作品集（打印版）快递至指定地址。个人作品集请注明考号和姓名。请统一使用顺丰快递，不接收同城快递以及任何形式的闪送。作品集不退回，请考生自行做好备份。

新闻传播学学术学位考生、艺术设计专业学位考生须在 3 月 24 日（周四）上午 10 点前根据要求上传复试所需材料的电子版；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考生须在 3 月 25 日（周五）上午 10 点前根据要求上传复试所需材料的电子版。

学院联系人：韩老师

联系电话：010-81353395 电子邮箱：yz_ycxy@126.com

通信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艺 A 楼 212 办公室

4. 考生复试考前准备与纪律要求

(1) 考生在复试前须认真阅读学校研招网（yzb.btbu.edu.cn）公布的《北京工商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知悉网络复试平台需要的硬件、软件等要求，知悉并遵守研究生招生考试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的内容。

(2) 考生须提前准备好适用双机位监视的远程复试所需要的电脑和手机，填写《传媒与设计学院研究生远程复试网络条件调查表》，于 3 月 22 日（周二）上午 10 点前将调查表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

(3) 复试前，学院组织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前进行系统在线测试，保证复试当天考生顺利进行。偏远山区考生网络远程复试如有困难，尽早联系学院。

(4) 自复试名单发布之日到复试工作结束，请考生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在复试前，经学院多次尝试仍未取得联系的考生，及不按规定参加复试（包括无故不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报到、资格审查、设备及考场环境测试等）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不予补复试。

(5)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建议所有考生适当留意调剂其他院校的机会。

5.考生线上远程复试基本流程及须知

(1) 复试前，考生须认真了解《北京工商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复试期间，考生须严格遵守上述规则。

(2) 复试当天，随机确定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按照规定时间等候面试。

(3) 远程复试实行双机位监控。考生按照面试顺序，根据引导提示，进入面试间。考生须 360 度展示个人复试环境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复试工作人员检查考生身份是否为考生本人，考生入镜画面是否符合面试要求（如身位、着装、光线、环境），测试考生音视频功能是否正常。考生线上阅读面试纪律及相关要求。

(4) 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考生须首先进行个人陈述。个人陈述时间建议控制在 5 分钟以内，简要介绍个人在校学习情况、实践获奖经历、学术科研经历、拟攻读研究生学位的个人规划等内容。

(5) 考生根据引导提示，随机抽取 1 套复试题目（含英语面试题目和专业面试题目）。在审清题目要求后，口头做出回答。考生审题、思考的时间计算在面试时间之内。如考生抽到的题目不会作答，不允许更换题目。

(6) 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第一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中途离场。复试全程不得使用耳机。复试期间严禁其他人员进入，否则按作弊处理，取消复试资格。

(7) 考生作答完毕，根据引导提示，退出面试间。复试全程考生务必严格按照工作人员的指令进行操作，未按指令操作而影响复试效果或结果的，责任由考生自负。

(8) 复试当天，全部考生复试结束后 15 分钟内，未能联系上的考生，即视为放弃复试资格，不予补复试。

(9)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6.复试内容与考核方式

复试内容包括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潜力；外语听说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以外的学习、实践、工作表现等情况；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考核方式为面试，满分为 100 分，其中含英语口语及听力 30 分。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主要通过人事档案审查（政审）、《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对考生诚信状况进行核查。政审表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

7.成绩核算

复试成绩以面试成绩为主，面试成绩为复试小组各成员的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的平均值。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不计入复试成绩。

考生总成绩为统考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为70%，复试成绩占30%。

8.加分原则和依据

(1)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3)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4) 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学院严格规范执行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分政策，除教育部统一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外，不扩大范围、另设标准。

(5) 符合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3月24日上午10点将《加分项目申请表》和相关证明材料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并主动电话联系、告知学院。学院以研招网后台资料库中“可享受报考2022年硕士研究生（含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加分名单”为准，进行资料核实。未主动联系、告知学院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享受加分政策。

9.健康状态自主申报

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如实填写“健康状态自主申报表”，学院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进行健康状态筛查并存档。

考生应如实申报个人健康状态，如隐瞒病史，一经发现将被记入诚信档案，严重者可能会被取消录取和入学资格。

10.录取原则

学院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招生工作程序进行。

(1) 考生录取以总成绩为依据，按照“各专业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同一批次按照最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的原则进行录取。总成绩分数相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的考生，按照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总成绩分数相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且初试成绩相同的考生，按照两门专业课考试的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

(2)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专项计划低于45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学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

(4)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5)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6)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7) 推免生复试工作已在确定其推免生资格时完成，故推免生不再参加此次复试。

(8) 学校不开展破格复试录取工作。

(9) 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11.考生查询复试、拟录取名单的时间与网址

(1) 考生可登录学校研招网(yjs.btbu.edu.cn)或学院网站(yc.btbu.edu.cn)查看各专业复试考生名单。

(2) 考生可在复试结束后，登陆学院网站查看公示的成绩信息。

(3) 研招办在学校复试工作结束后在学校网站公示各专业拟录取考生名单。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12.调剂要求

(1) 须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即达到教育部统一规定的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单科、总分)。

(2) 只接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为新闻传播学(专业代码050300)的考生调剂。

(3) 只招收初试外国语为英语的考生调剂。不接收单考考生的调剂申请。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

13.调剂工作程序

(1) 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yztj/>，以下简称“调剂服务系统”)进行。未通过该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2) 学院根据实际复试录取情况，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及时、准确发布计划余额信息及接收考生调剂申请的初试成绩等基本要求，同时在学院网站公布。充分利用“调剂服务系统”，做好调剂服务各项工作。

(3) 调剂服务系统将于2022年3月底开放，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由学校统一设定为24小时。学院仅在第一批次未招满的情况下再次开放系统，如有后续批次，系统再次开放时间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4) 学院依据调剂政策，以复试比例原则上不低于120%、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调剂考生须在收到复试通知后12小时以内，在调剂系统确认，逾期无效。

(5) 调剂复试办法与一志愿考生复试办法一致。

14.复试监督

学校研招办：010-68987086

学校纪委监督检查室：010-68984687

北京考试院研招办：010-82837456

若考生本人对复试结果有异议，可在接到复试结果通知后的3日内向学校研招办提出复议申请。

传媒与设计学院

2022年3月21日